公告编号: 2018-031

证券代码: 838315

证券简称: 特里尼斯

主办券商: 兴业证券

北京特里尼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决定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北京特里尼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: 2018年5月14上午09:00

结束时间: 2018年5月14日上午11:00

(五)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0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 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 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 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- 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、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- (七) 会议地点: 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1、《关于<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- 2、《关于<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- 3、《关于<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- 4、《关于<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- 5、《关于<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- 6、《关于<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- 7、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8、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, 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

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: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- (2)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;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- (3) 办理登记手续,可用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,但 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 - (二) 登记时间: 2018年5月14日上午8:00至9:00。
 - (三)登记地点: 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 10 号楼 A309

邮政编码: 100007

联系人: 杨洁

联系电话: 010-65254625

- (二)会议费用:出席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。
- (三) 临时提案

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提出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特里尼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

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特里尼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特里尼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3日